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093046016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所屬職務宿舍之周邊人行道，自109年8月1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」。

依據：菸害防制法第16條第1項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維護民眾健康權益，建構戶外無菸環境，本局依據菸害防制法第16條第1項第4款規定，公告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(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)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政大一街353號)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所屬職務宿舍(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4段41巷68弄4號至10號)之周邊人行道，自109年8月1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。
- 二、違反規定於上開禁菸場所吸菸者，將依菸害防制法第31條第1項規定，處新臺幣2,000元以上1萬元以下罰鍰。本案另載於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health.gov.taipei>)公告網頁。

局長 黃世傑